

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2021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单位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单位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 (一) 依法审判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 (二) 依法审判上级法院交由审判或指定管辖的案件。
- (三) 依法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的刑事、民事和行政再审案件，依法审理人民检察院提出的抗诉案件。
- (四) 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委托执行的案件。
- (五) 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问题及疑难问题，提出解决办法、意见和司法建议，参与地方社会综合治理工作。
- (六) 对区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单位 2020 年度决算只有院本级决算，与预算保持一致。

纳入芜湖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金 额
栏 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90.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43.91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6.0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1.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90.76	本年支出合计	2634.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526.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382.74
总 计	3017.03	总 计	3017.03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类	款	项	合 计	2490.76	2490.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00.39	2200.39					
20405			法院	2200.39	2200.39					
2040501			行政运行	1732.61	1732.6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0	48.00					
2040504			案件审判	304.88	304.88					
2040505			案件执行	15.00	15.00					
2040506			“两庭”建设	99.90	99.9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7	83.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85	80.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7	4.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76.28	76.2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32	2.3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32	2.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5	56.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5	56.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4	32.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11	23.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16	151.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16	151.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77	100.77					
2210202			提租补贴	50.39	50.39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204			2634.29	2022.98	611.30			
			公共安全支出	2343.91	1732.61	611.30		
			法院	2343.91	1732.61	611.30		
			行政运行	1732.61	1732.61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21	0.00	178.21		
			案件审判	289.60	0.00	289.60		
			案件执行	43.59	0.00	43.59		
			“两庭”建设	99.90	0.00	99.90		
			其他法院支出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7	83.17	0.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85	80.85	0.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7	4.57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6.28	76.28	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	2.32	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	2.3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5	56.05	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5	56.05	0.00		
			行政单位医疗	32.94	32.94	0.00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11	23.1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16	151.16	0.00		
			住房改革支出	151.16	151.16	0.00		
			住房公积金	100.77	100.77	0.00		
			提租补贴	50.39	50.39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90.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39.6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6.0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1.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90.76	本年支出合计	2629.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21.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82.7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1.9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 计	3012.73	总 计	3012.7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629.99	2022.98		60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39.61	1732.61	607.00
20405			法院	2339.61	1732.61	607.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732.61	1732.61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21	0.00	178.21
2040504			案件审判	285.30	0.00	285.30
2040505			案件执行	43.59	0.00	43.59
2040506			“两庭”建设	99.90	0.00	99.9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7	83.1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85	80.8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7	4.5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28	76.2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	2.32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	2.3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5	56.0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5	56.0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4	32.9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11	23.1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16	151.1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16	151.1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77	100.77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0.39	50.3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1.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49.38	30201	办公费	52.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5.2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12.6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0.04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9.03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8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01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11.40	30213	维修（护）费	23.8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9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1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6.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57.6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8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35.5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1.98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8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1934.41			公用经费合计：88.58					

第三部分 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3017.03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3017.03 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21.28 万元，增长 11.9%，主要原因：一是案件数逐年增加，大要案呈上升趋势，办案成本和费用相应增加；二是行政区划调整以后人员支出的增加；三是部分项目资金结转至下年度年末结转。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2490.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90.76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为 0，占比 0%，经营收入为 0，占比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634.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22.98 万元，占 76.8%；项目支出 611.30 万元，占 23.2%；经营支出 0，占比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012.73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3012.73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21.28 万元，增长 11.9%，主要原因：一是案件数逐年增加，大要案呈上升趋

势，办案成本和费用相应增加；二是行政区划调整以后人员支出的增加；三是部分项目资金结转至下年度年末结转。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29.99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99.8%。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60.5 万元，增长 21.2%。主要原因：一是案件数逐年增加，大要案呈上升趋势，办案成本和费用相应增加；二是行政区划调整以后人员支出的增加；三是部分项目资金结转至下年度年末结转。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29.9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2339.61 万元，占 88.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3.17 万元，占比 3.2%，卫生健康（类）支出 56.05 万元，占比 2.1%，住房保障(类)支出 151.16 万元，占比 5.8%。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58.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9.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案件数逐年增加，大要案呈上升趋势，办案成本和费用相应增加；二是行政区划调整以后人员支出的增加；三是部分项目资金结转至下年度年末结转。其中：基本支出 2022.98 万元，占 76.9%；项目支出 607.00 万元，占 23.1%。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671.58万元,支出决算为1732.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划调整后人员工资的调整及津补贴标准的提高。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7.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8.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时,在考虑上年结余资金的基础上进行了缩减;二是政法系统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开支。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54.00万元,支出决算为285.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预算安排时,在考虑上年结余资金的基础上进行了缩减;二是政法系统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开支。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年初预算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43.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预算安排时,在考虑上年结余资金的基础上进行了缩减;二是政法系统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开支。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100.00万元,决算支出为99.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主要用于法院信息化建设和科技法庭建设。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4.62万元,决算支出为4.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主要用于行政离退休人员的费用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76.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2.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32.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23.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00.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用于住房公积金缴存。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50.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用于提租补贴的缴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22.9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34.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

助、救济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88.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福利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8.58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84.18 万元，下降 48.7%，主要原因是加强日常公用经费管理，降低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9.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9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4.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3.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政共有车辆 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9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14个项目，涉及资金607.00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116.8%。从评价情况看，2020年我院依法审理各类案件8200余件，发挥审判职能，在维护社会稳定上尽职尽责；紧扣中心工作，在服务发展大局上聚焦聚力；敢于攻坚克难，在建设执行长效机制上深化深入；强化服务举措，在践行司法为民上用心用力，全面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深化司法改革，在提升司法效能上抓实抓细；坚持政治引领，在打造过硬队伍上从严从实。项目资金使用效率高，较好完成了目标任务，产生了较好的社会效益，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二、组织对“人民陪审员”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20.00万元。以上项目由本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该项目经费主要是用于人民法院陪审员陪审案件的相关补助费用，我院2020年经人大聘用的人民法院共有100人，陪审案件1132件，预算经费20万元基本满足案件陪审需要。推进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开展陪审员专题培训，落实陪审员办公场所和待遇，陪审员参审，提高办案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三、组织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2020年我院依法审理各类案件8200余件，发挥审判职能，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发展大局，践行司法为民，坚持政治引领。项目资金使用效率较高，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芜湖市湾沚区人民法院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人民陪审员”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人民陪审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陪审案件 1132 件；二是实施后提升员额法官办案数，节约审判资源陪审员参审，三是陪审员陪审案件提高办案的透明度和公信力，使法院办案更加公平、公正，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评价机制不够健全；二是绩效评价工作刚刚起步，项目执行部门和评价部门以及财务部门之间相互衔接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政策宣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

项目名称	人民陪审员陪审案件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芜湖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芜湖县人民法院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10 分)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	100	10	按完成率计算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	2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完成全县的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的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绩效目标申报中申报的数量	14	648 件	1132 件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得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指标分值记分。	100	14	
		质量指标	达到行业内相关规定的标准和要求	12	648 件	1132 件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得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0	12	
		时效指标	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	12	648 件	1132 件		100	12	
		成本指标	在预设成本总量控制范围内	12	648 件	1132 件		100	12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实施后提升员额法官办案数，节约审判资源	10	648 件	1132 件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得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陪审员参审，提高办案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10	648 件	1132 件	100		10	
		环境效益指标	减少法官外出次数，节省资源，减少碳排放	10	648 件	1132 件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法院办案更加公平、公正，主动接受群众监督	10	648 件	1132 件	10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荐受益人以及项目实施地域周边居民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10	648 件	1132 件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100	8	
总 分								98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0 年度人民陪审员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0 年度人民陪审员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人民陪审员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民群众参与司法、监督司法的直接形式，是社会主义民主在司法领域的重要体现。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的决定》第十八的规定，“人民陪审员因参加审判活动而支出的交通、就餐等费用，由人民法院给予补助”。第十九条规定，“人民陪审员因参加审判活动应当享受的补助，人民法院和司法行政机关为实施陪审制度所必需的开支，列入人民法院和司法行政机关业务经费，由同级政府财政予以保障”。人民陪审员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法院为保证人民陪审员履行规定职责所必需的、直接用于人民陪审员的各项开支，旨在使人民陪审员顺利完成案件的审理工作，为我院完成各项审判执行任务提供经费保障。2020年，我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人民法院陪审员选

任、培训、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的要求，采取公告、组织推荐(本人报名)、审查、审核、公示、培训、人大常委会任命的程序共选任了 100 名陪审员参审案件。2020 年度，我院在审判工作中充分发挥陪审员的作用，促进了办案质量和办案效率的提高，较好地推动了各项审判工作的持续健康开展。2020 年人民陪审员参与陪审案件 1132 件。2021 年度陪审案件数也在不断增长。

(二) 项目绩效目标。陪审员参审案件，能弥补法官员额不足，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和不足，使审判更加贴近民情民意，增强法院审判的社会公信力和认同感，更好实现办案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人民陪审员可以协助法院宣传法律法规，以其特殊身份教育引导人民群众学法用法，完善法院的法制宣传工作，形成一个人人学法、用法、懂法的良好局面。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陪审员参审案件，弥补法官员额不足，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和不足，使审判更加贴近民情民意，增强法院审判的社会公信力和认同感，更好实现办案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的决定》的规定。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开展了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

项目名称	人民陪审员陪审案件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芜湖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芜湖县人民法院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10 分)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	100	10	按完成率计算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	2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完成全县的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的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绩效目标申报中申报的数量	14	648 件	1132 件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得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指标分值记分。	100	14
		质量指标	达到行业内相关规定的标准和要求	12	648 件	1132 件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得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0	12
		时效指标	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	12	648 件	1132 件		100	12
		成本指标	在预设成本总量控制范围内	12	648 件	1132 件		100	12
	效益指标(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实施后提升员额法官办案数，节约审判资源	10	648 件	1132 件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得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陪审员参审，提高办案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10	648 件	1132 件	100		10
		环境效益指标	减少法官外出次数，节省资源，减少碳排放	10	648 件	1132 件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法院办案更加公平、公正，主动接受群众监督	10	648 件	1132 件	10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荐受益人以及项目实施地域周边居民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10	648 件	1132 件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100	8
总 分								9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建立组织机构。成立了由院党组书记、院长为组长，分管副院长任副组长，审委会委员为成员的人民陪审员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陪审员管理办公室，专门负责陪审员的管理工作。

（二）项目过程情况：一是实行陪审案件随机制，根据系统录入的陪审员基本情况，对需要陪审员参审的案件，按照表格顺序轮流排期，确保陪审员均衡陪审。二是细化陪审员工作流程。从确定参审人员、告知开庭时间、庭前阅卷、参审案件、参加会议、结案等方面严格根据流程进行。三是明确陪审员与法官同职同权。

（三）项目产出情况：陪审案件 1132 件，发挥审判职能，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发展大局，践行司法为民，坚持政治引领。

（四）项目效益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效率较高，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为进一步加强人民陪审员工作，组织干警和陪审员召开了陪审员工作会议，为人民陪审员工作有序进行提供了组织保障。

2. 完善机制保障。陪审员也是合议庭成员，与法官同职同权，要求法官与陪审员合作好，配合好，把案件处理好，确保陪审员的权利和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四是加强陪审员培训。挑选法官、聘请专家学者等，以开办培训班、专题讲座等形式，

重点对《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等法律法规内容进行培训。

3. 落实经费保障。人民陪审员是一项长期工作，必须有充足的经费做保障。在区人大的大力支持下，区政府将人民陪审员专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每年都按时足额拨发到位。我们做到人民陪审员经费专款专用，将经费有计划地分配使用，主要用于陪审员参审案件补贴，还有部分用于陪审员培训、书籍购买等。

4. 存在的问题一是人民陪审员法律素养不足，存在陪而不审现象。人民陪审员来自于不同的行业，虽然具有工作阅历，但对法律知识的了解比较有限，在参与陪审的过程中参与度不够。二是存在陪审员请而不到现象。陪审员多有本职工作，存在开庭排期时间与本职工作或其他事情相冲突。

六、有关建议

一是加强对人民陪审员的业务培训。通过采取专项培训、研讨交流等方式，为陪审员“充电”，提升法律素养。二是增强人民陪审员的使命感。人民陪审员了解民意、群众工作经验丰富，参与到法院审判工作中，可以发挥监督作用，提高司法公信力。要为人民陪审员依法履职提供支持保障，增加人民陪审员自身责任心和使命感。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